

证券代码：871360 证券简称：广珠物流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广珠铁路物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为补充流动资金，满足建材贸易业务和工程项目所需资金，广珠铁路物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拟向控股股东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（持有公司股份 18,900 万股,持股比例 68.53%）借款，2024 年全年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。借款期限为一年，借款利率不超过同期银行贷款市场利率，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，具体情况以双方最终签订的借款协议为准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4 年 1 月 27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第十三次董事会，审议《关于向控股股东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回避表决情况：控股股东按不超过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提供资金，公司单方面受益的关联交易豁免回避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

住所：珠海市香洲区南湾北路一号六楼

注册地址：珠海市香洲区南湾北路一号六楼

注册资本：3,394,601,542.42 元

主营业务：许可项目：公路管理与养护；建设工程质量检测；建设工程施工；

建设工程勘察；建设工程设计；建设工程监理；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；成品油零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烟草制品零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一般项目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；工程管理服务；市政设施管理；装卸搬运；供应链管理服务；工程技术服务（规划管理、勘察、设计、监理除外）；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；数字视频监控系統销售；成品油仓储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成品油批发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广告设计、代理；广告发布；广告制作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法定代表人：陈维家

控股股东：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
实际控制人：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
关联关系：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（一）定价依据

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借款，利率为实际出借之日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，定价公允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公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拟向控股股东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（持有公司股份 18,900 万股,持股比例 68.53%）借款，2024 年全年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。借款期限为一年，借款利率不超过同期银行贷款市场利率，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，具体情况以双方最终签订的借款协议为准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本次关联交易，借款资金用于支持公司业务发展，补充公司经营现金流，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日常业务开展，故本次关联交易是必要的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，对公司经营和财务有积极作用，风险可控。

(三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所述的借款是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，对于公司经营活动具有积极地促进作用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生产经营及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珠物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董事会决议》

广珠铁路物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月29日